

渠县教育局

2024 年考核招聘省属公费师范生体检公告

根据《渠县 2024 届省属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招聘工作方案》精神，经过资格审查、面试考核、政审考察等程序，王梦雅等 68 人符合省属公费师范毕业生就业政策，进入体检。现将体检相关事宜公告如下。

一、体检人员

序号	姓名	性别	学历	专业
1	王梦雅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2	蹇萍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3	陈珂欣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4	秦永秀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5	李婷婷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6	王菲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7	杨云艳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8	杨世玲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9	栗雅雯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10	曾静英	女	专科	学前教育
11	魏红宇	男	本科	小学教育
12	魏燕婷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13	黄振山	男	本科	小学教育
14	潘玉娇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15	袁梦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16	侯清峰	男	本科	小学教育
17	刘娅妮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18	涂小慧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19	汤诗宇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20	赵显桥	男	本科	小学教育
21	张徽佳	女	本科	小学教育
22	刘科旭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23	谭轩宣	女	本科	体育教育
24	朱江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
25	邓万攀	女	本科	体育教育
26	张泰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27	沙正华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28	修藤辉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29	黄昊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30	王松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31	陈灵贤	男	本科	体育教育
32	陈思静	女	本科	美术学
33	杨曼	女	本科	美术学
34	包严馨	女	本科	美术学
35	向美菊	女	本科	美术学
36	王帆	女	本科	美术学
37	龚虹烨	女	本科	美术学
38	周丽秋	女	本科	美术学
39	代璨宇	女	本科	美术学
40	胡梦雪	女	本科	音乐学
41	侯亚玲	女	本科	音乐学
42	刘思岐	女	本科	音乐学
43	雷钰涵	女	本科	音乐学
44	马慧	女	本科	汉语言文学
45	徐瑞莲	女	本科	汉语言文学
46	杜贤兰	女	本科	汉语言文学
47	赵婕	女	本科	汉语言文学
48	汤雪莲	女	本科	思想政治教育
49	陈佳煜	女	本科	思想政治教育
50	黄智丹	女	本科	地理科学
51	杨宇兴	男	本科	地理科学
52	何浩然	女	本科	地理科学
53	杨湘	女	本科	地理科学
54	汪素梅	女	本科	地理科学
55	郝康馨	女	本科	历史学
56	汤永兴	女	本科	历史学
57	叶云兰	女	本科	历史学
58	张文婷	女	本科	历史学
59	王思萌	女	本科	历史学
60	冉真真	女	本科	历史学
61	邓宏林	女	本科	化学
62	陈俊铃	女	本科	化学
63	刘卓	男	本科	化学
64	刘雪梅	女	本科	化学

65	周璇	女	本科	生物科学
66	余媛媛	女	本科	生物科学
67	周敏	女	本科	生物科学
68	刘琪	女	本科	生物科学

二、时间地点

1.体检报到时间：2024年8月3日(星期六)早上6:30-7:00。

2.体检报到地点：渠县人民政府大院内（渠县渠江街道和平街19号）。

三、体检标准

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修订后的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和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
四、收费标准

由体检医院按每生400元左右（自备现金）的标准于体检当天向体检考生收取。对身体有特殊要求的检查项目和当场、当天复检项目按医院收费标准另行收取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体检考生不得请人代为体检，一经发现取消考生聘用资格，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。

2.体检期间，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得高声喧哗，考生家人和亲属不得随行到体检医院。

3.体检时不得向体检医生介绍自己的姓名、单位和家庭情况，不得单独与医生交谈。

4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；体检当日必须空腹（不得进食和饮水），在医院进行采血、B超检查后，方能吃早餐和饮水。

5.女性考生，如体检当天为月经期须告知检查医师，当次体检不下结论。孕期的考生须告知检查医师，妇科和 X 光等检查在生产恢复之后补检，当次体检不下结论。

6.体检结果以医院的结论意见为准。对心率、视力、听力、血压等项目达不到体检合格标准的，安排当日复检，对边缘性心脏杂音、病理性心电图、病理性杂音、频发早搏（心电图证实）等项目不合格的，安排当场复检，以复检结果下体检结论。

7.体检结论为不合格的考生，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提出复检要求，复检只能进行一次，并以复检结果为准；但体检当日、当场已安排复检的项目不再进行复检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1.考生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 1 张参加体检报到。

2.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规定地点报到的，视为本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。

3.考生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参加体检。已携带的，须按要求上交工作人员保管；若未按规定上交，在体检过程中一经发现，视为违纪，取消体检资格。

渠县教育局

2024 年 7 月 26 日